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2-073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30 在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 16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宏景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八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八人(其中,董事郭超男女士、独立董事沐昌茵女士、郑丽惠女士、温长煌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全体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青口汽车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福州青口新区环境工程(污水处理厂)扩能及提标改造工程建设需要,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增资 4,225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 万元人民币增至 5,725 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增资 3,608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3,192 万元人民币增至 6,800 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增资 944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人民币增至 1,944 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增资 9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人民币增至 2,900 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同意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发行时,按照实际资金需求,在注册有效期内滚动发行;发行利率将根据公司信用评级状况和发行市场情况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依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徐婷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 16 号公司会议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徐婷,女,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曾任福州百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福州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负责人,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现任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福州市水务文化旅游有限公司董事。

徐婷女士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宣布为证券市场禁入者,未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人选,最近三年亦未遭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2-076
转债代码:113530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监事陈拓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拓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由于陈拓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前,陈拓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选举产生新任监事。

公司监事会对陈拓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辛勤付出以及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11 月 15 日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2-074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优化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一、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方案

(一)发行品种

超短期融资券

(二)注册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拟申请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金额为准。

(三)发行时间、方式与期限

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及债券市场利率变动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单笔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可选择 1 个月、3 个月、6 个月及 9 个月等发行期限);在超短期融资券获批后,计划在核准 2 年注册有效期内滚动发行。

(四)发行对象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六)发行利率

结合公司信用评级状况和发行市场情况确定。

(七)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宜

为便于顺利开展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全权负责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确定具体注册方式和发行方案,以及修订与调整发行方案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规模、发行时间、发行利率、发行期限、分期发行额度、承销方式、资金用途等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聘请承销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办理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事宜;

(三)签署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过程中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

(四)办理与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五)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817 证券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2-075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1 月 3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1 月 3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 16 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投票时间为:自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15 时 00 分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3.01	徐婷	√
4.00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4.01	郭梅钦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3.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五)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15 时 00 分。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17	海峡环保	2022/11/22

(二) 公司在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

(四)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方式进行会议登记。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9:00—11:30 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

公司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 16 号

邮编:350014

联系电话:0591-83626529

传真:0591-83626529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请参阅本议案附件 1。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须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查验),并经本公司确认后可出席现场会议。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出席会议的各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 16 号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350014

联系人:林志军 陈秀兰

电话:0591-83626529

传真:0591-83626529

(四)特别提醒

鉴于疫情防控需要,公司建议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尽量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参加现场会的,请务必保持个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于参会时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需持健康码、行程卡,24 小时内阴性核酸报告及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3.01	徐婷	
4.00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4.01	郭梅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候选人)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2-077
转债代码:113530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11:00 在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 16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路荣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三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三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监事任职条件,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郭梅钦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郭梅钦,女,197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经理,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审计部经理,福州水务平潭引水开发有限公司、福州北控鼓台水环境有限公司、首创生态环境(福州)有限公司、福建榕信水务环境产业有限公司、福州水物智联供应链有限公司、福州水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高新区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福州市水务文化旅游有限公司、闽侯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福州市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福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监事。

郭梅钦女士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宣布为证券市场禁入者,未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人选,最近三年亦未遭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1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诸暨梵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诸暨梵宏")持有公司 21,600,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9.00%。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40,000,000 股增加至 241,256,000 股,诸暨梵宏持有公司股本比例由 9.00%调整为 8.95%。上述股份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2 年 3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公司股东诸暨梵宏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 7,200,000 股,即不超过当时公司股本总数的 3%。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4 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诸暨梵宏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4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8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截至本公告日,诸暨梵宏持有公司股份 14,4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5.97%。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诸暨梵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1,600,000	8.95%	IPO 前取得:21,6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诸暨梵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	0.99%	2022/9/28 ~2022/11/14	集中竞价交易	21.58-28.85	60,965,210	已完成	14,400,000	5.97%

注:诸暨梵宏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8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与诸暨梵宏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4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本次合计共减持 7,2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因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导致总股本变化,公司总股本为 241,256,000 股,上述比例以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2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以协议转让 方式减持股份的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诸暨梵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诸暨梵宏")持有公司 14,400,000 股,约占公司股本总数(截至 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因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导致总股本变化,公司总股本为 241,256,000 股)的 5.97%。上述股份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2 年 3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期间,诸暨梵宏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14,400,000 股,约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5.97%,上述减持时间、数量及比例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诸暨梵宏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4,400,000	5.97%	IPO 前取得:14,4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诸暨梵宏	不超过:14,400,000 股	不超过:5.97%	协议转让减持:不超过:14,400,000 股	2022/11/18 ~2023/2/17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企业资金回笼需求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股东诸暨梵宏(以下简称"本企业")作出的承诺如下:

(1)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股份。

(2)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关于减持本企业于公司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老股(不包括在公司本次发行后本企业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公司的股份),本企业承诺如下: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合计转让公司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3)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以减持公司股份。

(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宜尚未签署相关协议,签约后尚需办理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能否顺利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期间,诸暨梵宏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上市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0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 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9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125.60 万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德股份")已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以 2022 年 10 月 18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0.98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5.60 万股限制性股票。

1、授予日:2022 年 10 月 18 日。

2、授予价格:10.98 元/股。

3、授予对象:在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4、授予人数:52 人。

5、授予数量:125.60 万股。

6、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7、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 53 人调整为 52 人,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的限制性股票调整至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激励对象,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本次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以及激励对象与公司已披露的《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一致,未有其他调整。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类别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52 人)	125.60	100.00%	0.52%
合计	125.60	100.00%	0.52%

注: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0%。本次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

2、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监事、外籍员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一)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2 个月。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限售期

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30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三)本次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

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出具了天健验[2022]57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2 年 10 月 29 日止,公司已收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2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 13,790,88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壹佰贰拾伍万陆仟元整(?1,256,000.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534,880.00 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收到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 2022 年 11 月 9 日,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为 125.60 万股。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 24,000.00 万股增加至 24,125.60 万股。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前,公司控股股东杭州联德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8,086.32 万股,持股比例为 33.69%;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杭州联德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变更为 33.52%,持股比例虽发生变动,但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8,400,000	1,256,000	159,656,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81,600,000	0	81,600,000
总计	240,000,000	1,256,000	241,256,0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2 年 10 月 18 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预计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2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2025 年(万元)
125